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内蒙华电

公告编号：临 2025-034

债券代码：240363

债券简称：23 蒙电 Y1

债券代码：240364

债券简称：23 蒙电 Y2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华电”或“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其持有的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0%股权与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5.51%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规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历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说明，一般以年度末作为报告出具基准日，如截止最近一期末募集资金使用发生实质性变化，发行人也可提供截止最近一期末经鉴证的前募报告。”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且最近五个会计年度不存在通过增发（包括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配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本次交易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也无须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0 日